河南新乡速办商业加盟连锁备案要求及条件

产品名称	河南新乡速办商业加盟连锁备案要求及条件
公司名称	上海道与商企业发展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面向区域:全国 审批单位:省商务委员会 办理类型:加盟、连锁、商业特许单位
公司地址	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港路199弄2号
联系电话	13262751513

产品详情

河南新乡速办商业加盟连锁备案要求及条件

特许人向商务主管部门备案时,应当提交企业符合"两店一年"的证明材料。该证明应由哪个部门开具 ?如何开具"两店一年"的证明?

答:直营店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,证明由直营店所在地设区的市级商务主管部门开具;直营店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(含港、澳、台地区)的,证明由当地商务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开具,除提供直营店营业证明外,如证明材料在境外形成则需要经当地公证机构(含中文翻译件)和驻当地的使馆(或派驻机构)认证。

外商投资企业从事商业特许经营审批申请条件:

- (一)依法设立的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;
- (二)拥有有权许可他人使用的商标、商号和经营模式等经营资源;
- (三)具备向被特许人提供长期经营指导和培训服务的能力;
- (四)在境内拥有至少两家经营一年以上的直营店或者由其子公司、控股公司建立的直营店;
- (五)需特许人提供货物供应的特许经营,特许人应具有稳定的、能够保证品质的货物供应系统,并能 提供相关的服务;

必备材料

(一)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或其他主体资格证明的复印件。

- (二)特许经营活动相关的商标权、专利权及其它经营资源的注册证书复印件。
- (三)由设区的市级商务主管部门开具的符合《条例》第七条第二款规定的证明文件;直营店位于境外的,特许人应当提供直营店营业证明(含中文翻译件),并经当地公证机构公证和驻当地使领馆认证。在2007年5月1日前已经从事特许经营活动的特许人不适用于上款的规定,但应当提交特许人与境内的被特许人订立的份特许经营合同。
- (四)特许经营合同样本。
- (五)特许经营操作手册的目录(须注明每一章节的页数和手册的总页数,对于在特许系统内部网络上提供此类手册的,须提供估计的打印页数)。
- (六)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经批准方可开展特许经营产品和服务,须提交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准文件。

备案后特许经营者是否会提供加盟商之间的合作机会?答:备案后,特许经营者有时会提供加盟商之间的合作机会,如联合促销、跨店销售等,以增加销售额和提升竞争力。 什么是商业特许经营备案(连锁加盟备案)?解答:商业特许经营备案,也称为连锁加盟备案,是指特许经营企业与加盟商之间签订特许经营合同,并在主管部门备案的过程。这一过程旨在确保特许经营企业和加盟商合法开展经营活动。 备案审批周期在商业特许加盟备案中扮演着至关重要的角色。了解审批流程的各个环节和时间节点,有助于合理规划备案进程。清晰了解审批流程可以提高备案成功率,避免不必要的延误。及时与备案机构保持沟通,积极推动审批进度,确保备案进展顺利进行。